

附件 6

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参考格式)

评价年度：2024 年度

评价单位：湛江市霞山区东新街道办事处

区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

填报日期：2025 年 7 月 7 日



根据文件要求，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并综合分析，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 2024 年度湛江市霞山区东新街道办事处整体绩效自我评价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

湛江市霞山区东新街道办事处属行政单位，上级单位属湛江市霞山区政府，执行政府会计制度，独立编制机构数 1 个，独立核算机构数 1 个。

湛江市霞山区东新街道办事处下设 10 个办公室：党政和人大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纪检监察办公室、公共服务办公室、平安法治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经济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农业农村办公室、城市管理办公室。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编制部门核定编制在职人员为 50 人（其中行政编 41 人，事业编 9 人）；年末实有在职人员为 42 人（其中行政编 33 人，事业编 9 人）。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4 年，东新街道将深入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各项工作要求，不断加强理论学习，化解安全生产风险，大力实施乡村振兴、百千万工程，扎实做好平安乡村建设及强化安全维稳工作力度，全力确保 2024 年各项目标任务圆满完成。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一是落实乡村振兴项目建设工作；二是做百千万工程工作；三是以高质量、高标准的要求完成区委区政府布置的工作任务。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根据我单位《报人大报表-2024 年收支预算总表》，我单位 2024 年年初预算收入 1114.79 万元，2024 年年末决算收入 1426.91 万元。2024 年年初预算基本支出 672.63 万元，2024 年年末决算基本支出 724.45 万元；2024 年年初预算项目支出 442.16 万元，2024 年年末决算项目支出 680.94 万元。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自评工作过程。

我单位全面落实局机关对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工作的统一部署，以整体绩效评价自评指标评分表为标准，及时组织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在组长苏智云同志的带领下，绩效评价工作开展顺利，按时按质完成绩效评价工作。

（二）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

我单位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自评材料的报送，并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三）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

本单位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均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三、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此次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中，绩效目标完成率是 86%，

履行职责的经济性成果较高，履行的职责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带来的效益明显，自评分数达到 86。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本单位根据文件要求，按照评分表各项指标进行自评，从预算编制情况、预算执行情况、预算执行效益等三大方面进行指标评分，按照公正、客观、真实的原则开展。

1. 预算编制情况。

我单位编制的 2024 年预算合理，符合年度工作安排，按时申报绩效目标。

2. 预算执行情况。

本单位根据区预算安排和往年的开支需求，预算执行情况良好，预算编制约束性和财务管理合规性均达标。

3. 预算监督情况。

本单位对专项资金和经费均开展有效检查、监控、督促，项目实施过程符合规范，符合相关管理规定。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

1、目前财政资金紧缺，部分预算项目无法支出，导致支出绩效无法得到有效落实。

（四）改进措施

1、及时向上级部门申报资金，确保项目资金到位，保证项目的有效开展。

2、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

相关规定，参考上年度的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的收支预测、部门重点工作等，科学编制预算，严格预算执行，认真分析整体支出完成率较低的原因，努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四、其他自评情况

无

